

彰化縣大竹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下學期賞鷹淨山健行活動實施計劃

一、宗旨：培養學生運動的習慣，訓練強魄的體能，以達到身心健康。及欣賞大自然，進而培養愛護大自然的態度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

三、活動日期：民國 113 年 4 月 03 日（星期三），早上八點 40 分集合出發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三~六年級師生全部參加。

五、工作分組：

1. 醫護組（健康中心）：何忻瑜老師、健康中心志工。
2. 交通指揮組：孫和業組長、謝明儒組長、許力仁組長、陳詠麟組長、潘彥昇先生。
3. 汽、機車接送組（沿路）：張主任、陳主任、唐梅菁教練、許碧娟組長。
4. 攝影組（沿路）：趙珮均老師、李珍慧老師、陳俐伶老師。
5. 管理學生（修竹館國際教室）：何竺郡老師、王智仁老師、陳薇文老師。
6. 指揮組：張進煌組長。
7. 歌仔戲拍片組：陳盈菁老師、林靜瑜組長。
7. 協助支援預備組：吳雅雯組長、蘇盈瑩組長、葉翠婷組長、黃佩佳老師、賴芸凡老師。

8. 支援班級：

(1)協助 2-6 及 2-7：邱品甄組長、張郁敏老師

9. 賞鳥活動聯絡組：蘇秀慧護理師、張進煌組長、鄭季玲組長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1. 除行動不便或生病之同仁外，請所有同仁皆參加健行。
2. 當天早上活動由各班級任導師帶隊，學生返校後，11 點 20 分按課表正常上課。
3. 出發順序由六年級依序至二年級。健行路線皆相同，由沈勇志主任帶領六年 5 班依序出發，張雅菁組長壓後。
4. 無法帶領班級健行的級任導師（如懷孕或受傷），請於 3 月 29 日前當面告知張雅菁組長，以便安排支援老師帶領，逾期請自行處理。
5. 各班無法參加健行活動之學生，請於 8 點 40 分帶書至行政辦公室前集合，由負責管理學生之教師統一帶至修竹館國際教室管理。
6. 請老師預先告知學生準備攜帶之物品。（如水、毛巾、帽子、淨山用品等）
7. 低年級導師可視學生體能狀況，自行調整健行距離。
8. 如當天下雨，本活動則取消辦理。

七、附則：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體育組長 張雅菁

處室主任：

教師兼學務主任 沈勇志

校長：

大竹國小校長 黃馭寰